



大 会

Distr.: General
15 February 2011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2(o)

2010 年 12 月 13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5/L. 33)]

65/126.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各项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¹回顾《阿拉伯国家联盟公约》² 第 3 条，其中规定由联盟理事会决定联盟与今后为保障和平与安全和安排经济及社会关系而设立的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的方式，

注意到两个组织均希望在政治、经济、社会、人道主义、文化、技术和行政领域巩固、发展和进一步加强彼此之间的现有关系，并增强在这些领域从事工作的人员的能力，

考虑到秘书长题为“和平纲领”的报告，³ 特别是其中关于同区域安排和组织合作的第七节，以及“和平纲领补编”，⁴

深信需要更有效和更协调地利用现有的经济和财政资源，以推进两个组织的共同目标，

认识到需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系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的合作，以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目的和目标，

¹ A/65/382-S/2010/490。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0 卷，第 241 号。

³ A/47/277-S/24111。

⁴ A/50/60-S/1995/1。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

2. 赞扬阿拉伯国家联盟继续努力促进阿拉伯国家间的多边合作，并请联合国系统继续给予支持；

3. 表示感谢秘书长采取后续行动，执行联合国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代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和联盟各专门组织的代表举行的各次会议通过的提议，包括2008年举行的关于合作问题的大会和2009年举行的以气候变化为主题的部门会议通过的提议；

4. 请联合国秘书处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在各自职权范围内进一步加紧合作，以期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经济和社会发展、裁军、非殖民化、自决以及根除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5. 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及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机构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的合作与协调，以提高它们在政治、经济、社会、人道主义、文化、行政和技术领域促进两个组织的共同利益和目标的能力；

6. 叮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

(a) 继续同秘书长合作和彼此相互合作，并继续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合作，落实旨在加强并扩大联合国系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在所有领域的合作的多边提议；

(b) 提高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机构和专门组织受益于全球化和信息技术以及应对发展挑战的能力；

(c) 在举办讨论会和培训班以及编写研究报告的工作中，加强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各专门组织的合作与协调；

(d) 就各种项目和方案同有关的对应方案、组织和机构保持和增加接触，并改进与它们协商的机制，以便利项目和方案的实施；

(e) 尽可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组织和机构一起参与执行和实施阿拉伯区域的发展项目；

(f) 向秘书长通报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合作的进展情况，特别是为落实两个组织在以往各次会议上通过的多边和双边提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

7. 又叮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在金融和银行优先部门、促进私营部门的作用、农业部门的发展、粮食安全、住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气候变化、工业发展、贸易、金融和投资、运输和通信、通信和信息技术、统计数据和数据库、到2015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教育和科学研究、保健服务、减少失业、移徙、青年、妇女、核能源和民间社会等领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加强合作；

8.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合作，鼓励联合国秘书处的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的代表定期进行协商，审查和加强协调机制，以便加速两个组织间各次会议通过的多边项目、提议和建议的实施工作和后续行动；

9. **建议**联合国及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在阿拉伯区域执行项目时尽可能利用阿拉伯的机构和技术专门知识；

10. **重申**应按照联合国系统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之间的协议，每两年举行一次联合国系统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大会，以便加强合作，和对进展情况审查和评价，应并且每两年召开机构间联席部门会议，处理对阿拉伯国家的发展十分重要的优先领域的问题；

11. **又重申**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专门组织在 2011 年举行部门会议以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秘书处的代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和联盟各专门组织的代表在 2012 年举行关于合作问题的大会的重要性；

12.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3.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分项列入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0 年 12 月 13 日

第 64 次全体会议